

关于武装保卫夏收夏种指示

(1950年6月17日)

广西夏收夏种时机已迫近，省政府已发出布告；号召全省人民保卫夏收，加紧夏种，并发表了夏收夏种的工作指示，我全军区部队应同样执行，我们应把保卫夏收夏种的工作和当前剿匪发动群众中心任务密切结合起来，尤其要把保卫夏收夏种的任务和进剿的具体行动结合执行；并把这一工作和军区政治部所发部队驻剿政治工作指示，结合进行。剿匪保卫夏收夏种与发动群众是三位一体的任务。为此对保卫夏收夏种提出如下几点：

一、武装保卫夏收夏种的主要任务，就是剿灭匪特的扰乱和抢劫，保护人民安全进行夏收夏种工作。因此，各主力部队，各分区部队，各独立团，县区部队都应立即全体动员起来，肃清本部队所担任地区的土匪、特务，掩护人民进行夏收夏种工作。部队保卫夏收夏种具体任务就是积极完成剿匪任务，以积极实际行动扑灭匪特的骚乱、抢劫，只有这样才能完成保卫夏收夏种任务，各部队，各分区根据驻剿地区和任务，应做全面保护夏收夏种的部署，尤其对边缘地区和土匪常盘踞窜扰地区应具体布置。更发扬部队剿匪积极性，主动的不断地打击和扑灭匪特的骚扰，抢劫破坏的阴谋和行动，如发现匪特，或政府或群众报告里有匪特的骚扰抢劫时，各部队应立即自动的去扑灭，不要机械等待上级命令，并做到相互援助与配合。

二、通过保卫夏收夏种的工作，来发动群众和群众建立联系达到肃清土匪目的，各驻剿部队，各工作队应特别抓住这一环节，要在保护与帮助群众的夏收夏种工作中和驻地群众逐渐建立感情，进行宣传调查匪情，捉拿匪特，并可通过这一步骤发动群众，自动报告与捉拿土匪，同时，使群众组织起来剿匪反特，保卫夏收。

三、各驻剿部队和工作队应进行广泛的保卫夏收夏种的宣传工作，揭发匪特破坏夏收夏种的阴谋，揭穿匪特的造谣欺骗，号召群众组织动员起来，保卫夏收，加紧夏种，发展生产。

四、各剿匪部队在可能情况，应帮助群众收割与夏种，各机关、部队没有担任剿匪任务者，应普遍做到帮助群众收割夏种，并尽可能组织机关的骡、马，去帮助耕种或运输，帮助的对象首先是革命家属、烈属、贫雇农、中农或无劳动力的群众。其目的在以实际行动扩大解放军政治影响，加强和群众的联系，使群众知道解放军为人民服务之所为。

五、以连队机关，以伙食单位为单位，普遍开一次驻地军民联欢会，除宣传夏收夏种外应检讨军民关系。部队方面：应对部队纪律作自我批评，定出今后要求；群众方面，应赞扬军队剿匪为人民服务精神，定出今后对军队的爱护和帮助。这样会议事先应充分准备，尤其要和地方政府联系商量好再开，以收到密切军民关系的效果。

六、在夏收夏种的期间，各剿匪部队尽可能减少群众的民力负担，除向导交通等外，粮柴可自运。

以上几点望各分区，按照情况做出具体要求和布置，并随时反映情况，在夏收夏种完成后做一总结报告送军区。

广西军区政治部

一九五〇年六月十七日

关于剿匪与巩固治安

——张云逸在政务院第三十八次政务会议上的报告（节录）

（1950年6月27日）

广西在国民党反动派蒋介石、李宗仁、白崇禧、黄旭初匪帮长期统治下，所受欺骗宣传较深，许多人民存在着“大广西主义”的封建排外思想，同时广西的民间枪支约二十万支以上，大部分封建地主恶霸所掌握。我军将入桂之前，匪首李、白更预先发一部枪支给予地主，又布置一部主力部队与特工，结合土匪、恶霸及散兵，企图长期游击，扰害人民。但在全国空前伟大的胜利的形势下，我们乘大胜声威，迅速向敌人实行全面军事进剿和政治攻势，特别是毛主席宽大政策的感召下，有些敌军则投向人民，服从我军和平改编，如原广西绥靖公署副主任兼桂北军区指挥官周祖晃，原靖西保安司令赖慧鹏，原滇、桂、黔边区指挥官张光玮，原桂西军区指挥官莫树杰等均先后率领部队就编。他们这种起义行为，为人民所欢迎，而且在残余匪帮及特务内部，引起了分化作用，各地小股敌军，相继投诚者，为数亦不少。

在我军进剿中，又捕获了下列诸匪首，伪兵团司令刘嘉树，伪纵队司令蒙志仁，伪桂东区反共游击司令曾云飞，伪桂东纵队司令罗绍辉等，击毙了滇、桂、黔边区副司令胡栋才，重创了伪桂东军区甘丽初匪部，伪桂南军区罗活匪部，使其大部消灭，残匪溃散。这样的军事胜利，打垮了蒋、李、白匪帮在广西长期游击的企图。

其次反对特务的工作，在干部缺乏的条件下，也有些成绩，半年来破获了比较大的案件有60宗，电台16个，其中也有些向我投诚的。

然而敌人是不甘心死亡的，他们仍继续派遣特务，深入广西，勾结土匪、恶霸及不法地主，进行反革命活动，在我力量薄弱的地方，或利用我们征粮工作中某些偏差和春荒等情况，以“反征粮”“反北方佬”“抢仓库”等口号来煽动群众，并以“日本出兵东北”，“美国出兵上海”“白崇禧反攻了”等谣言，来煽惑群众，组织暴乱，他们抢劫公粮，杀害我乡村工作人员和群众，袭击我区乡政府，破坏交通等，无所不为。较为严重的暴乱有恭城、玉林等县，仅玉林一县，被杀害的有150人，其中有30人是青年妇女，尚有50余名本地干部家属，亦被残杀，经我军分途进剿，至3月中旬，始告平息，4月份以来，没有发生大的暴乱。但尚有小股土匪，扰乱交通，我们已派部队保护。广西解放初期，据调查全省约有匪部90000人，现已消灭约60000余人，尚有残匪约20000万余至30000之谱。这表示广西的剿匪肃特的斗争，还需要作艰苦的努力。

在数月剿匪工作中获得下面的主要经验与教训：

（一）在剿匪初期，部分部队，对于主力地方化的认识不够，对剿匪的战斗研究不够，在作战上，以打大仗的战术来代替剿匪的战术。以致时有扑空的现象，且因部队不通方言，对情况的了解掌握较差，在剿匪行动上，容易发出错误。

（二）军事进剿与发动群众的结合不够，没有很好贯彻中央的政策，广泛的向人民大众宣传，以致剿匪初期，有些人民对我们怀疑，不敢靠近我们，甚至有少数落后群众，为敌人欺骗，被敌人利用。

（三）在执行宽大政策中，宽大与镇压结合很差，对反革命的首恶分子，没有适时地严厉地

镇压，客观上给了土匪特务以精神上的支持。如土匪特务煽动群众抢公粮时说：“解放军不杀人，被捕着，也不过问问即放了，不要紧，不要怕”，所以群众有“人民政府宽大无边”的说法，这也减低了群众协助剿匪的情绪。

(四) 有个别剿匪部队，纪律不好，少数地方武装成份不纯，也多少影响了剿匪行动。

因此在三月中，我们对剿匪工作，采取了下面方针：

第一、在部队中，进行彻底地方化的组织工作，采取主动地有重点地分区进剿，军事进剿与驻剿相互交错进行，并加强部队剿匪战术教育。

第二、在部队中克服单纯军事剿匪的思想，要把军事进剿与宣传政策，发动群众密切结合。对侵犯群众利益的部队，及时纠正，严肃纪律，对地方武装中不能教育的坏分子，坚决洗刷，以保人民部队的纯洁性

第三、正确执行毛主席的“首恶必办、胁从不问、立功受奖”政策。对首恶分子，必须及时地镇压，以消反革命的气焰。

广 西 省 人 民 政 府 广 西 军 区 联 合 命 令

(1950年7月14日)

查乱捕、乱吊打、乱杀人的现象，是封建社会忽视人身自由的产物，素为我人民政府所反对，共同纲领对尊重人身自由的权利亦有明文规定。人民政府亦曾多次宣布禁止任意侵犯人民自由的明令，惟因各级贯彻政策不够，近查某些地区对于乱捕乱吊打的现象仍没有得到完全纠正，今特重申前令，今后凡有任意侵犯人民自由权利者，决以依法惩处，各级政府各个部队接此命令后，应立即检查过去有无任意侵犯人民自由权利之行为，如有应追究责任，对犯法者依情节轻重分别给予处分，并向被侵犯者道歉与赔偿损失，并在群众中承认错误，同时对全体工作人员和全军指战员加强教育，坚决执行共同纲领对保障人身自由之规定，切切勿违此命令。

主 席 张云逸
司令员兼政委 张云逸
副司令员 李天佑
副政治委员 莫文骅
一九五〇年七月十四日

各 剿 匪 部 队 的 动 作 规 定

(1950年7月18日)

在美帝国主义企图挑起大战，军事进犯台湾及朝鲜阴谋暴露之后，我省内匪特乘机活动造谣惑众扰乱社会治安，这些匪类不但伺隙袭击偏僻乡区政权与地方部队或交通要线上的部队，亦有可能集中匪众侵犯我兵力薄弱的城镇，但由于全国胜利，残匪失去了政治上依靠，依这些情况估计下，我军仍应贯彻有重点地进剿股匪发动群众开展地方工作外，而对兵力配合上须在随时准备

集中姿势适当分散，这样既便于机动亦可避免分散受匪袭击之虑，因此，特规定各剿匪部队（分区部队在内）的动作如下：

（一）各指定休整部队应以备战姿势分散集结在适应地区，一面休息一面下地方工作进行清剿，如发现股匪时立即不失时机地迅速驻剿保卫夏收夏种，在驻剿原则下进行休整，开展政治攻势加强民兵武装工作队与县区武装活动，以利于保卫群众生产秩序并便利主力休整。

（二）各保护交通部队除已有工事者外，如没有的必须尽快的做好便于守备，各个守备部队之间又要设有通讯联络（电话记号预请群众送信等），各分区分散在各区乡的部队亦应做必要防御工事（如在独立房子打枪眼或做碉堡等），以便保护政府机关与人民安全，对各县区乡的通讯联络设备，同样要部署，做到消息灵通。

（三）在偏僻的地区有匪情比较紧张的地区，估计暂时不能派部队控制时，应预先准备在必要时就地坚持游击，以保卫人民政权。该地政权的负责人亦可预先主动地找当地民主人士或靠近我们的人士充当乡区长（副职也好），留原地坚持工作，并与我游击部队保持适当联系，必须坚决反对毫无准备地慌乱地退却逃跑。在群众中要注意组织秘密的农会组织，以及部署情报工作，如该地有党员应留一名好的党员在原地隐蔽领导群众斗争，其余党员应集中在游击队中或送上级训练。这些部署应公开明确告诉（除秘密的外）群众，尤其干部，这是暂时的情势，不久主力部队即可回来，鼓励他们执行光荣的坚持任务。

（四）在群众中要广泛宣传美帝及其走狗（国民党）的阴谋和罪恶，说明全世界和平力量，可能制止第三次世界大战的危险。应根据毛主席在中央人民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中的讲话，周兼外长的声明，人民日报社论的内容来宣传，同时宣传中国革命伟大的世界性的胜利，提高群众斗争信心，并郑重告诉人民，提高革命警觉性，凡宣传第三次世界大战者，是美帝走狗和国民党反动派特务，如发现这些败类宣传大战，必须立即捕获，送政府法办，以巩固革命秩序。此指示各级党委分区研究执行。

省委
广西军区

一九五〇年七月十八日

关于建立地武民兵工作指示

（1950年8月8日）

自我进军广西以来，至七月止，历时八个月，各地匪特武装，在我主力进剿及各地地武民兵积极协助下，已获得剿灭土匪九万余之卓著成绩，建立与扩大了地武及民兵武装，而这些武装大部是：农村中的基本群众优秀积极分子，和经过减租退租反霸斗争中组织壮大起来的，他们在剿匪反霸减租斗争中，起了相当大的作用并获得很大成绩，尤其在剿匪自卫捕捉匪首方面的典例比较显著突出，如苍梧县民兵捕俘西西游击司令曾飞云支队长黎振东等匪首。桂平东区民兵，半月内，捉匪三十七名，毙匪七名，争取自新二十二名，缴枪三十一支。又如武宣县桐岭区之通挽、马步、东乡区之三里、二塘区之二塘、沙皇等地乡民兵、协助主力剿匪均很积极，尤以三里乡之民兵斗争性比较坚强，自元月以来，共参加了六次战斗，生擒匪参谋长刘汝斌等数名。此外，博

白、横县、万冈等各地，亦均订立了联防自卫公约，联防自卫，保卫了夏种夏收，以我寡敌众的力量击退匪数次包围进攻，捍卫了区乡政权之安全。然而尚有某些地区之地武民兵成份不纯，混进了极少数匪特地霸流氓份子当权领导。

重要的是自朝鲜战争发起以来，蒋、李、白匪帮，派来了大批匪特分子潜入我境，乘机宣传造谣，愚弄威迫群众，策划扩大匪特武装组织，利用天然丛林山洞复杂的地形为屏障，企图建立基地，与我顽抗，杀害我区乡干部及基本群众，并打入我内部进行破坏活动，阻碍我地武民兵生根扩大运动，以便匪特达到能苟安乡村，赖以生存，待机暴动，继续危害人民之目的。

为了使主力能集中精力有重点的剿灭土匪，巩固区乡政权，发动与组织群众，维护社会治安，迅速建立与巩固根据地，以期完成“人民解放军负有捍卫祖国，剿灭肃清土匪，发动组织群众”（共同纲领）的光荣任务，必须发动群众进行整顿民兵，继续加强扩大民兵地武的质量数量，为此省委、军区决定：

（一）因我境内，除我地下根据地民兵成立较久（历时一二年），业已经过几次整顿成份较纯，阶级觉悟已逐渐提高，斗争意志比较坚强外，尚有部份民兵内部不纯，混进了极少数坏分子当权掌政，甚至有的与匪相呼应，明为地武民兵，暗作匪特活动，应引起严重警惕。有的民兵虽成份较好，但因教育不够，阶级观念尚未树立起来，表现斗争不强，甚至受环境之影响为敌欺骗而叛变为匪，这虽是极少数，但对我主力剿匪，不但起不到配合作用，相反的增多麻烦，因此各分区、地委、专署、县四者应密切结合起来，有组织有计划妥善的进行清理工作，将它看为在重点进剿，以及今后实行土改的重要工作的一环，绝不能有任何松懈和轻视此一工作的错误思想。

（二）根据中南军区指示，迅速着手建立人民武装部（或科股），专门掌管地武民兵编制、装备、实力、及负责集训，整理，加强扩大等诸问题的进行。

（三）由分区县二级组织举办轮训队（班），采取重点清理办法及先整较好的民兵地方武装，求得巩固，尔后再推广在斗争中逐步发展扩大。

对与匪进行斗争牺牲的烈士家属，应给以安慰抚恤，说明其为人民斗争而牺牲是光荣的。对坚决与匪作斗争，不妥协不投降的积极分子，应给予鼓励表扬。对一些斗志不强的软化份子，应给予教育批评，阐明其意义，打通思想去掉顾虑。对那些流氓地痞或劣迹过去而又为群众所反对的不可救药的分子，应予以清洗（方式要好）。使我在广大乡村中，能进一步的深入工作，立足生根，更好执行建设新广西的光荣任务。

（四）其教育内容，主要应以诉苦、挖苦根，算细帐为中心，环绕目前我军剿匪战绩，揭穿匪特谣言，特别是受国民党摧残与受地霸压迫过甚的农民干部，应培养其为诉苦典型，使其认识到地主恶霸的残酷剥削及国民党土匪的摧残，启发其阶级觉悟，使其对斗争更加明确尖锐化，自动提出反对地霸压迫，掀起积极剿匪的热潮，保证听命令，服从调动，以便更好的配合早期平灭匪患。

训练终毕，有成绩者，应酌情给予物质奖或名誉上的鼓励，适时提出个人宣誓及集体宣誓口号，鼓励继续发扬其剿匪的积极性，并挑选一批积极分子作骨干，参加领导下次的训练工作。

（五）应注意的几点：

（1）扩大及清理民兵地武是一件复杂而又繁重的工作任务，不宜操之过急，敷衍充数，盲目

扩大，其成份应是农会中贫苦劳动正派的基本群众，其领导亦是如此，反对单纯追求数量，而不求质量的观念，应是首先整顿加强现有武装，逐渐推广扩大。

(2) 要在我力量能达到的地方先予建立，没有绝对把握，不能轻易成立，将枪交给民兵掌管，以防为匪缴去增长匪特力量，影响民兵的斗争性。

(3) 经教育后，为了力量集中，防匪袭扰受损，应将各村民兵组织起来，防匪自卫，并作守卡、放哨，巡逻、供给情况等积极协助部队剿匪工作，以利主力转移后遭匪袭击时，能取得相互支援，并能使部队的情况了解及时，提高剿匪效率。

(4) 在轮训期间和轮训完毕后，必须根据群众共同利益，规定几项制度纪律，共同遵守。

省委
广西军区

一九五〇年八月八日

八个月剿匪与发动群众总结报告

——莫文骅在军区整风会上的发言

(1950年8月14日)

第一部分，剿匪问题：

甲、广西土匪的情况

广西是一个偏僻、山多、水多、交通不便，文化亦不甚发达的封建统治比较厉害的地区，民性强悍好斗，不易屈服，不能受辱，但讲义气，有革命精神，如大革命以来，农民为了反压迫反剥削有过多次革命暴动。二十多年来在李宗仁、白崇禧、黄旭初等反动统治的残酷剥削压迫下，弄得民穷财尽，许多人民不能生活，迫而为匪，因此土匪甚多，民枪因之也多（不完整的了解在二十万支以上），这就是所谓山多、民穷、枪多、匪众的地区。

广西的土匪是与封建势力结合得最紧的，更富有封建性、特务性，且有帝国主义支持，而广西不少人民由于李、白、黄多年灌输的“大广西主义”的毒素，存在着盲目的排外观念，恰恰我们又多是外省人，因此土匪是容易号召群众起来反对我们的。加之农村阶级分化不明显，土匪也易与人民结合，再由于他的地方性（好斗）作战也顽强，现时广西的土匪是政治性的，极反动的，所以剿匪是反封建的阶级斗争，也是肃清帝国主义残余力量的斗争。

在解放初期匪情比较严重，按当时的材料，土匪大致可分为三种：一、李、白遗留下的残匪。二、历史性的惯匪。三、反动的恶霸地主武装。以上三种总起来有90000多人，（其国民党留下的残匪有30000多人）。

乙、剿匪的经过及收效和损失：

一、去年大军入桂后，随即接着剿匪，在当时的军事威力下收编了许多国民党残留下的股匪，也消灭了部份股匪。今年的任务确定以剿匪为主，部署是军事进剿结合驻剿及发动群众，正式是今年1月15日全面开始，我们的固定兵力是10个师共133980人，地方独立团是4370人，我兵力共计142600余人。

二、八个月来，在党政军民的一齐努力下，获得了很大的成绩，也付出了许多的代价（去年

12月至7月止)

1、由于部队努力作战共歼敌 90830 人。计毙伤 12584 人，俘 46735 人。向我投降 16545 人，自新 4456 人。现在全省尚有土匪 62000 余。对比起来可知道八个月来土匪也相继增加了 60000 多。

2、损失：(1) 由于麻痹大意，被敌袭击达 110 次（内公路河流 20 次）。我伤亡、失散主力部队 983 人。损失追击炮 2 门，重机枪 6 挺，步马枪 329 支，短枪 11 支，轻机枪 20 挺冲锋枪 17 支，军服 263 套。(2) 八个月来作战伤亡，失踪共 4395 名。(3) 地方干部及工作人员被匪杀害的约 1000 人。(4) 农会牺牲 500 人以上。

丙、上半年剿匪经验及股匪未消灭的原因：

一、有些什么好经验：

1、部队长期艰苦剿匪，是歼匪的主要保证，尤其是部队的彻底地方化是剿匪成绩好坏的决定关键。如桂林分区执行彻底地方化指示比较彻底，化得也早，成绩就比较好。

2、只有依靠群众，发动群众，组织及武装群众，有了立足生根的根据地，才能剿灭土匪。

3、剿匪的一元化领导是保证党、政、军协同一致，集中力量，开辟一个地方的重要因素。

4、军事上有几种情况必须结合得好：(1) 驻剿与进剿；(2) 奔袭与围歼；(3) 驻剿时追歼散匪与争取散匪投降（政治攻势）；(4) 被袭时须强固守与迅速增援；(5) 宽大与镇压（从剿匪反霸、减租退租中有计划有策略地镇压反革命）。

二、为什么上半年没能全歼股匪，而且使匪有些发展呢？

未入广西以前和入广西以后，对广西土匪的严重性是有认识的，如大家都知道广西比较穷困，人性有些野蛮，民枪多，土匪多，但这些认识都仅是抽象的。到了两个月之后，原国民党残留下来的土匪大部被消灭和改编，股匪亦有就歼和分散的，因此则依中南指示提出上半年歼灭股匪，下半年肃清散匪作为奋斗的方针，但在实践中没能完成任务，检讨起来有如下原因：

1、对土匪的特点及严重性，还是估计不够。国民党正规军留下残部虽然没有了，大股土匪也不多了，但今天的土匪是以封建势力为基础，以反动的旧军官、在乡军人及惯匪结合在一起，阶级性是比较以前增强了，因此剿匪的麻烦事也多了，这一点是过去未预见到的，特别是在土匪敢于反复暴动，及有力量组织暴乱的可能性，开始是估计不够，没有了解封建势力之强大且能掌握武装又能掌握相当多之武装群众向我们进行顽强斗争的组织力量，同时也没有了解到刚刚入广西时的“平静”正是土匪酝酿从新组织力量的时期。也因在 1 月 15 日开始正式剿匪后，约有两个礼拜的工夫，土匪大部被歼、改编、或化整为零。这时在我们领导上有一个错觉，而在 1 月份即过早的提出了分散兵力，过早的提出以驻剿为主（马上纠正了），因而使重点剿匪抓得不紧。

2、部队解放广西，及努力剿匪，功绩是很大的，但存在着享乐的思想，怕吃苦，不愿在广西工作，这些思想很严重，领导上是没有充分估计到的。又因军区组织不明确，不健全，从 2、3 月就闹分家，要分不分，闹得人心不安，干部不安心工作，影响到对剿匪的具体领导。随之而来的就是部队的做客思想，单纯的军事剿匪，及某些领导干部在剿匪中不够积极，部队犯纪律严重，和群众的关系很差，有些在处理问题上民匪不分。至于彻底地方化的问题，3 月省委高干会议才解决，从部队抽调了 2000 多干部作地方工作，但现在还有许多问题没解决。

一元化领导军政关系的问题，收民枪的问题，组织民兵……等问题，军区都未能很好研究帮

助解决，致造成许多损失。另外，一些部队调动，影响了剿匪（如宜山百色），供给保证也很差（对主力及地方），有些部队的被服不能及时发下，弹药供应不上等。

3、对外来敌人及帝国主义支持土匪的情况没有充分的估计，各边区（湘、粤、贵）都有数千土匪窜来窜去，美帝经济及特务的支持，法帝支持龙州之股匪姚槐等，没能组织会剿。

4、没有估计到群众工作赶不上，单纯的军事剿匪至今未完全消灭。地方干部少且有偏差（原中南只给 3570 个干部，本地干部也不多），军队工作地方工作差，省委对剿匪，治安、发动群众、武装群众等，虽有很多指示，但实际做起来很不够。

5、战术思想不灵活，我们部队干部是长期指挥打大仗的，战士没有打过游击战，因此由集中的打大仗而转向分散剿匪，一下转不过来，思想麻痹、疲惫，某些指挥无决心，所以常常扑空（64 次）或被袭击（110 次），一个排被歼（柳州），一个营被打垮（梧州）。军区对战术指挥上研究不够，没能针对敌人的战术更好订出对付的办法。

三、执行政策有偏差。（以下再说）

第二部分：发动群众及政策问题：

对发动群众的重要性是有认识的，从征粮减租、退租、反霸中的结合发动群众都有很好的成绩，当然这些工作还有很多缺点（省委整风会上已检讨过此处不另谈），军队在发动群众中的缺点和错误是：对人民的认识有错误，没克服一切困难（如言语欠通等）用最大力量作群众工作，开始时单纯的军事剿匪，剿匪与群众工作脱节，犯纪律、军阀主义太严重（吊、打、捆、押等），这都是由于不信任人民，不安心工作等情绪所引起的。在政策执行上虽有很多成绩，但偏差也很大。

一、征粮、减租、退租诸问题此处不谈。

二、剿匪政策：

民匪不分，有反动村，革命村之分（这是非阶级观点的）。改编投降的政策是有成绩的，驻剿政治争取比进剿歼匪更多，但对投降自新者，逮捕没收其家产的，如南宁分区×团在潭洛区以开大会召匪自新，而实行“一网打尽”，抓了 60 多（有地方绅士）长期扣押不处理，使土匪也再不敢接近我们了。还有的被追枪无生路而为匪，还有些是不善于动员社会力量去剿匪，打击面宽。开始是宽大无边，但又有些乱杀、乱捕、乱打，及普遍用刑审讯的现象，计经批准枪决的 316 人（杀少了）。报复乱杀的 88 人，误群众为匪而杀的 34 人。（后两项数目不确，实际还多）。

三、民枪政策：民枪问题，省委军区一贯采取慎重态度，从去年安江（11 月末入桂前）至今我们发了五个指示，屡次强调民枪虽大部掌握在封建地主手中，但问题复杂不能一下子解决，更不能简单的解决，必须等群众发动以后，由群众自发的逐渐的把枪支从地主手中移出来，但在执行上有偏差，开始时部队没收了一些破枪，好的都上山为匪了。在 3 月高干会上有要收枪的倾向，但未很好的讨论解决，所以会后收枪逼死人、逼上山为匪，也有的怕土匪收让我们先收的，结果脱离了群众。军区过去的对民枪处理办法未能贯彻下去也是缺点。

四、民兵政策：3 月高干会后才开始发展民兵，几个月组织了近 60000 农民会员，十余万民兵，且都参加了剿匪反霸斗争，并有许多英勇故事。但成份不纯，动机不纯，反革命分子混进来，相当普遍的犯政策，及部分的报复主义现象亦严重。军区至今尚无一套对于民兵之组织教育，领导，装备、使用等办法，6 月份曾发过指示要各地进行整理，但指示慢了，不过最近又有些地区过于

不信任农会，民兵、竟有的包围村庄收缴民兵的枪支等，是不对的。

第三部分：团结及领导问题：

甲、省委和军区是团结的，各分区干部基本上是团结的，没有原则上的分歧，不过还存在的问题是：

一、分区与地委团结不够好，县大队与县委团结不够好。有些部队不尊重地方党的领导，有的县大队不照顾县委的安全，自己随便调动部队等。

二、分区干部内部有些闹无原则纠纷，无原则的空气较浓厚，工作关系不密切，也因为这些噜噜嗦嗦的小事影响到专心研究剿匪。

三、外来干部未能很好的团结本地干部。外来干部多，又来自各方，初次集聚在一起，生活作风不融，这是难免的，但是没能互相主动的团结、特别外来干部没主动去团结本地干部，集中力量研究剿匪。有些干部原则性低，个人主义严重，把个人问题放在第一位上闹，这对于剿匪是有损失的。

乙、军区领导方针上是正确的，在剿匪上一般是积极的，但没能完全根据上级指示的原则适合于本省具体情况布置要求，而只一般执行，要求过高，检讨起来主要缺点有如下几个：

一、领导上的稳步是对的，但慢了一些，往往落在运动的后面，因为许多工作正在草创中，尚无一套系统的办法，所以对每一运动的具体领导差。

二、领导上还有官僚主义的毛病，对下面情况了解不够，又缺乏研究、总结，而对下面又缺具体检查和帮助、督促，下面及时反映情况亦不够，也就是上下还不大通气。因此，任务、政策不能很好贯彻执行。

三、偏于一般的领导，没有抓住典型，以一个战例或一个问题来研究总结取得经验。因此，在我们的运动中（剿匪、发动群众，地方化）铺开不快，发现偏差及纠正偏差也不快。

四、缺乏经常的以敌人的战法、我们的战术来详细总结出经验去指导下级，所以我们在剿匪的战术水平上提高的不快。

五、政治工作缺少多样性，只是发指示，甚至没有发指示，尤其过去政治工作上没有能抓住剿匪发动群众的要点，向土匪宣传，向群众宣传。

六、对干部思想抓的不紧。

八个月来剿匪成绩不小，但缺点与错误仍存在：土匪未能按计划消灭，客观原因是美帝发动的朝鲜战争与对台湾的侵略，匪特借势宣传三次大战，又因我部队处在夏休而土匪则有些发展，其主观上同样暴露了很多缺点与错误，致使部队在剿匪中有很多严重问题，主要由军区党委完全负责（各分区的缺点与错误由分区自己去检讨），特别是作具体领导工作的我负责。

第四部分：今后剿匪意见：

一、现时我兵力不足又置夏休，暂时要放弃一些地区，而土匪有些发展，按目前所了解土匪的特点是：有统一的番号（反共救国军），有统一的编制（方面军、兵团、军、师、……），有政治欺骗宣传（宣扬三次世界大战等）。同时白色恐怖，残酷的杀害我工作人员及进步群众，袭击我薄弱部份，企图建立根据地，组织伪政府。

二、我们的剿匪任务是：仍然抓紧重点剿匪。

1、从10月份开始大剿匪，党、政、军，民配合一体大力剿匪，所谓大力不仅仅是打仗勇敢（这当然需要）而且用大力去研究匪之特点，总结剿匪经验，订出剿匪办法，以改变某些地区的被动局势，转向主动的剿匪。

2、土改前群众工作成绩不太大，各省不能会剿，国际形势有影响，故土匪必然猖獗，所以仍以重点剿匪为主。目前必须加紧整顿与发展民兵，组织武工队，开展匪占区，边沿区及我中心区之某些死角区的游击活动，以保证巩固与恢复政权，支持人民斗争。

3、广西土匪能不能很快肃清，在于发动群众的成果如何，因此每个人必须学会具体发动组织群众的本领，尽量争取今年主要地区肃清股匪，明年上半年逐肃清散匪与散匪在重点剿匪时不能分两个阶段，必须结合一起清剿。

4、10月份以前，应驻剿争取散匪自新，及尽量寻机歼灭大股土剿。

三、目前的整风中，须以认真为人民负责的态度，发扬批评与自我批评的精神，解决如下问题。

1、安心剿匪，完成任务，纠正嫌广西不好，不愿在广西的非无产阶级意识。我们有主力，有地方武装，有民兵，有武工队，又有政权，及大部群众是靠近我们的。我们的力量是大的，所以要提高信心，激起旺盛的情绪，求得早日肃清土匪转向建设新广西。

2、团结内部，应作到军党团结、军政团结、军民团结，外来干部与本地干部之团结，党与非党要团结，官兵团结，只有内部团结好，才能集中力量对付敌人。

3、掌握政策，严格群众纪律，纠正军阀主义（对内对外），帮助人民劳动，密切联系群众。

4、改善领导方法，纠正官僚主义，命令主义，深入下层。

5、如何加强剿匪的军事工作，政治工作。

6、认真学习土地改革法，训练干部，准备参加土改。

关于剿匪问题

——李天佑在军区整风会议上的发言

（1950年8月）

大会开了很久，同志们对剿匪工作，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对今后广西剿匪工作，将有很大的帮助。现在把我个人对今后剿匪工作的几点意见，分述如下：

一、广西形势：

我认为广西现在的形势，基本上还是处在军事时期，即剿匪的战争时期，我们必须经过一个相当长的军事占领时期后，才能逐步的开始比较正规的和平建设。党、政、军各部门的干部，对此都必须持有一个共同的认识，而在布置或计划的中心工作时，能够从这个总的认识出发，把剿匪工作，做为压到一切的中心工作，把重点放在剿匪与发动群众工作上，一切做到服从剿匪与发动群众相结合的要求。

二、对今后重点剿匪的几点意见：

（甲）我们过去对重点剿匪的认识是不够深刻的，特别表现在以下三个问题上：

第一、剿匪和发动群众工作的配合很差，往往形成部队在这里剿匪，地方上重点在别处发动

群众，结果剿匪工作和发动群众工作，不能互相支持，都收效很少。而且地方工作人员，因无足够的武装掩护，曾遭受了一些损失，部队则被陷于被动，长时间不能移动。

第二、重点区的选择有偏差。过去所谓重点，片面的理解为匪的老巢，或匪患严重地区，这些地区大多是较偏僻和穷困的地方。而且又是我群众基础薄弱的地区，所以剿匪工作往往与群众工作脱节，形成单纯军事剿匪。由于看问题的片面性和急于求成，未能充分的照顾到政治和经济各方面，从全面来考虑这个问题。有时反而把土匪驱向大城市周围或交通线上，使我形成被动，甚而不得不破坏重点进剿计划，抽调兵力增援。

第三、过分强调集中兵力。集中优势兵力歼灭敌人，在原则上来说是对的，但不看具体情况过分集中，则不但浪费兵力，反使其它地区守备力量更加削弱，给匪以可乘之隙，打击我之弱点。同时集中大兵力活动，由于过去指挥上打大仗作法，常使部队行动笨重迟缓，很难抓住敌人，加之情况掌握不确实致经常扑空，不但疲劳部队，对情绪的影响也很大。

至于兵力集中到什么程度，才算适当呢？主要应依具体情况来决定，如拟围歼某股土匪时，根据各方面的实际情况，最低需要多少兵力，才能达到围歼的计划，就尽可能的集中这个所需要数量的兵力。当然在制定计划时，要注意考虑到自己可能集中兵力的数量。

(乙) 根据目前广西匪情，及我兵力情况，今后我们仍应贯彻重点剿匪的方针（计划从略），搞好一块，再搞一块。因此由于集中兵力的要求，在兵力部署时，大体将形成以下三种地区，即重点区，非重点区及暂时放弃的地区三种。

根据什么原则来确定这三种地区呢？或将怎样具体划分呢？我个人认为：

(1) 重点区：主要应根据群众工作要求，财经需要及国防要求为基本原则来决定，这样我们的重点区：第一，而且主要的应放在今年土改区。今冬土改的地区，省委初步确定为全县、兴安、灌阳、灵川、义宁、临桂、武宣、宾阳、邕宁、永淳、横县、贵县、兴业、玉林、苍梧、信都、贺县等 17 县。以上 17 个县，是群众工作的重点，在军事部署上，也必须而且应该把它当作剿匪的重点区。第二，应放在大城市及主要水陆交通线上及其周围，铁路如湘桂铁路以及由来宾经永淳、邕宁、龙州到镇南关段拟修的铁路；公路如柳邕、宾梧、邕平（马）、邕龙、平（马）岳（圩）等干线；水路如柳江、郁江、左右江等航线，都应分别轻重予以保证和巩固。第三，应放在人口稠密物产丰富的地区，如梧州分区之藤县、平南、桂平、柳州分区之柳江、来宾等地。

各分区至各县区，都应据此原则，规定自己的重点，以建立自己的前进阵地。

(2) 非重点区：即在我们尚不能集中优势兵力的地区，土匪利用我守备力量薄弱点，流窜骚扰，甚至乘隙向我进攻，形成匪我相持的局面，对这样地区，斗争将较为残酷尖锐，领导上应给予足够的重视，只照顾到重点区，忽略了非重点区，就会产生因没有广大面的屏障，必然使重点区孤立，政治经济上亦必遭到严重损失。而且另一方面，反给匪以棲息繁殖的广大温床，很可能形成大患。故应尽可能的保持相当的兵力，维持现状，保卫重点区，不给匪以棲息繁殖的机会。

(3) 暂时放弃的地区：在目前兵力不足的情况下，为集中兵力搞好重点区，同时又要配备适当兵力保持非重点区，部队便不得不作必要的收缩，而暂时放弃一些边沿地区。现拟暂时放弃百色分区之西隆、乐业，如必要时，西林、田西、凌云亦可暂时放弃；宜山分区之天峨及思恩、天河、罗城一线以北地区；柳州分区之三江北部等地。另如真正照顾不来时，将放弃一些边沿地区。

各分区亦应视本区具体情况，自行确定，如需要暂时放弃的地区应报告省委军区。

对暂时放弃的地区，不是我们不要了，相反，我们正是因为要消灭股匪，而在不久的将来彻底解放这块地区，才暂时放弃的。因此要反对可能产生的消极主义思想，即对这块地区，采取放弃完全不管的态度，在领导上，也必须从放弃的那一分钟起，就着手布置准备恢复的工作。我个人认为，对这种暂时放弃的地区，要利用现有基础，尽力作到。第一，组织精干的武工队，打击小股土匪或土匪领导机构，另方面争取群众，进行各种政治斗争。第二，利用灰色武装，组织两面政权，中立可以一切中立的人，联合一切可以联合的人，以便集中力量首先打击主要敌人，然后再一个一个的消灭。如有些人愿意当官的话，也可以给他一个官职，当然不能公开以我军政名义委任。第三，建立秘密组织：培养干部。现有的干部除留一部参加武工队坚持工作外，其余适当分配其工作或学习，一个也不准丢掉，并要在斗争中继续慎重的培养本地干部，这样的游击区，对我们现在重点围剿工作，及将来恢复这块地区时，都将有莫大好处。根据以上原则，对瑶山及四十八岸地区，基本采取监视态度，在今年不拟进行大的进剿行动。

（丙）加强剿匪决心。有了正确的方针，并根据这个方针，制订周密计划以后，主要问题，就决定于主观努力如何了。在中南高干会上，我深刻感到其他军区和部从，剿匪决心之大，信心之高，实在值得我们很好学习。今后从各级领导干部、领导机关，一直到连队，应努力加强剿匪的决心和信心，提高全军的剿匪空气。我认为决心主要应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第一、领导干部、领导机关应把主要精力放在剿匪工作上，那里剿匪任务繁重，领导干部就到那里去坐镇。湘西在这方面作的很好，如军、师、团干部下到剿匪部队里去，没房子就搭帐篷住，山上没水，就用竹桶贮水喝，这样作，不仅在战术及政策上，可以少出或不出偏差，和对问题的处理可以及时，而且对士气的影响和鼓舞作用也很大。第二、对重点剿匪的部署和计划，非万分不可能时不应改变，应坚决贯彻，不应轻易改变，致使重点计划破产。5月份进剿大容山时，兵力很大，而且由于决心也大，不轻易抽调兵力，结果成绩也显著。第三、对匪特的首脑及其组织，在政策上，要采取严厉镇压的态度，以求思想上组织上摧毁敌人。一般在开阔地区时，应该通过镇压来达到宽大。当然我们不能随便乱杀，一定要有领导的并经过规定手续的杀。第四、集中兵力，这是争取主动，贯彻重点剿匪方针，不可缺少的因素。须收缩兵力，暂时的后退一步，如今天不主动的后退一步，明天或将来被迫的后退二步，而且还可能遭受损失。此次南宁分区在永淳的一个营，分成三处驻，平朗一个连，六盘圩一个连，营部和二个连驻永淳城内，结果永淳被匪包围了，平朗也被包围了，六盘圩一个连联络不上，打电报到军区来求援，在这种情况下，摆成这样一个阵线，实际上是成了一个挨打的架子。因此不管驻剿进剿，都要集中兵力，保持优势，保持主动。

（丁）提高剿匪战术。各部队把这一段剿匪工作，很好的加以总结，找出经验教训，教育部队，提高部队的剿匪战术，对连队还需在战斗中加强技术和动作的教育，以适应剿匪作战的新情况。根据八个月的剿匪经验，以下五个办法，我个人认为是比较有效的。

（1）在军事上要打歼灭战，避免打击溃战。过去常常把土匪打跑了，或把土匪打散了，主要原因是打歼灭战的思想不够。过去柳州在三都曾打一仗，未能把土匪歼灭，三都原来只有一个人当土匪，此次战斗后一下增加了十几个人去当土匪。最近在这一带打了几个歼灭战，土匪内部就开始分化动摇，匪焰消沉，便是一个明显的例证。

(2) 捕捉匪首。据广东军区有个同志谈捉住土匪的一个团长，就等于歼匪一团人，这个论断是正确的。如柳州把林秀山捉住，桂林把石作衡捉住，柳州、桂林的土匪，就很可能瓦解。我们要深刻体会打蛇打头，擒贼捉王的经验。而且匪特为了隐蔽活动，常常带很少的精干武装，我们应指定专门队伍，跟踪追击，捕捉匪首及其领导机构。

(3) 要发扬包打穷追的作风。我们有些剿匪部队，赶出自己的辖境，就鸣金收兵，这是非常错误的，今后应该严格防止这类现象的发生。湖南有一个连，追击土匪转了2000余里，终于把土匪消灭，这是值得学习的。

(4) 采取狡诈的办法，如剿匪部队，化装地方武装或民后，或用商车引诱敌人，使敌人发生错觉，钻进我们的口袋——包围圈，给以歼灭性打击。

(5) 定期召开剿匪会议。在会上第一要提高部队的决心和信心；第二要总结战术，大家研究办法；第三要检查政策纪律。剿匪计划每到一个阶段，各级领导就应召开这样一个会议，不断的加强剿匪空气，提高部队的剿匪工作。

三、对消灭广西土匪的估计：

什么时候才能消灭广西境内的土匪？我个人的估计，大体上在明年可以消灭股匪，在后年可以肃清散匪。这有什么根据呢？我认为消灭土匪，主要决定于以下四方面的成熟程度如何。

1、我们主观努力的结果。即我们发动群众的程度如何？剿匪的战果如何？特别是对匪的首脑、领导骨干、基干组织的打击程度如何？这是消灭土匪的主要依据。

2、友邻省份的剿匪的进展情况。友邻省份剿匪胜利的结果如何，对我省剿匪工作，有很大的影响。如贵州省在广西边界处，放弃了几个县；广东省灵山、防城等地，匪情也很活跃，上述地区之土匪不仅经常窜扰我边沿地区，且成为我区土匪之有力依托。

3、国际情况的影响。广西处于边防，国际形势的每一变化，都对广西有很大影响，如朝鲜战争爆发后，匪特制造谣言，大肆宣传“第三次世界大战即将爆发”、“蒋白匪残军即将进攻广西”等，给我区土匪以精神上的刺激和鼓舞，最近匪特比较活跃，即与此有关。

4、越南人民全部解放越南，或至少完全占领越南北部和东部。因自我全部解放大陆国土以后，美蒋反动势力，即积极利用越南法占区，作为进扰我国——广西的跳板之一。最近据各方情报的了解，及逃越残匪活动的时候，蒋白匪似企图侵袭我东兴、防城、九特等地，或分成多股，窜入我国境内。所以在越南未全部解放之前，或至少在越南北部及东部，未完全被越南解放军占领前，美蒋反动势力，就仍将依靠这个据点，进行其匪特武装活动，骚扰我边沿地区，组织并支持我腹地土匪的活动。

根据以上条件，因我主观力量薄弱，土改工作今冬方开始进行，而且只能先在17个县份进行（占全省99县的六分二强），估计明年的土改，仍须在冬季进行，如到后年春，在全省的主要地区或全部地区，能够大体上完成土改工作（当然这仍须看客观条件成熟如何，即土改干部多少，群众组织程度与觉悟程度等具体条件来决定）。所以即使客观形势无大变化，我们最早亦能在后年，方可把全省的主要地区或全部地区的土匪肃清。因广西封建势力强大，而且大多数地主直接掌握武装，如不彻底消灭封建阶级，摧毁封建势力，便不可能肃清土匪。

我对广西匪情的认识

(节录李天佑传达7月中南高干会议的报告第四段)

7月中南高干会议，对我们的启发很大，广西土匪的趋势，在今年1、2、3三个月时，由于我军进剿动作神速，特别在胜利形势威慑下，以及我们正确执行了毛主席的敌军政策，先后改编了周祖晃、英树杰等残匪14800人，消灭土匪十七兵团刘嘉树等大股残匪共27823人，各地残余匪特遭此严重打击与威胁，当时极为混乱，不敢公开活动，有的则动摇投降，匪势颇为消沉。自4、5、6三个月来，匪势向上发展，数量普遍上增，而我们主观力量上，则由于地方工作干部很少，群众尚未发动起来，下层政权未进行改造（封建基础仍很雄厚）。军队虽有十个多师但负担99个县，1450万人口的广大地区，兵力仍极感不足。中南六省广西的情况是最严重的，我们不得不加以重视和警惕。广西情况为什么这样严重？土匪为什么这样多？固然广西的情况特殊，封建势力比较强大及其他很多原因，但我们应该严格的以主观势力方面来加以检讨。即我们对中南重点剿匪方针贯彻如何？主观努力如何？政策执行如何？我和邱会作同志在中南高干会议上的发言，大致都提出了以下几个原因：(1)发动群众工作与剿匪工作配合比其他省分慢了一步，3月高干会议以后，才开始着手群众工作，桂东南则到5月10日左右才开始进行，其他地区更慢。(2)宽大与镇压结合不够。广西封建势力强大，暴乱和叛乱的次数和范围比其他省份均较多较大，但镇压的人数却比其他省份为少，匪特利用我们这个缺点把宽大当成号召说：“当土匪被捉住也没有事”，我们到广西后共杀200多个反革命分子，而敌人却杀了我们1000多人，土匪对我们采取是极其野蛮的，残酷的恐怖镇压办法，目的即在于孤立我们，使群众不敢靠近我们，这一办法收到了一些效果，如临桂县六塘圩开公审大会，群众不发言怕政府宽太不杀后自己受害，但杀了后群众极为欢喜。另外，我上次从武汉回来，到桂林时看到一个亲友也因怕我们宽大无边而不敢反映情况。此后到靖西，靖西在敌人溃逃时曾形成了一个反动派集中点，但从解放后，未杀过一个人，这次杀了一个反共救国军新五军军长，三个副军长，这四个匪首被捉后，群众都要求杀掉，据了解他们的罪恶确实很大，但报到分区很久也未批，对这样的匪首，不杀是不行的，我们对反革命要狠，不能有丝毫仁慈。斯大林同志在苏德战争的第一个十月革命节时告诉苏联人民及红军说：“对法西斯匪帮要狠，要有高度的仇恨心，目的在于消灭敌人。”我们的宽大政策与镇压政策的目的是在于消灭敌人，争取群众，但因执行上有偏差，据说靖西公安局有怕捉人的思想，据了解是因为提了以后，既不能杀，又不能放，关得起养不起。所以就不愿去找麻烦了，四十六军政委李中权同志说：在湘南为了及时作到镇压，曾采用作预算的办法，即让下面把自己剿匪地区内应该杀的匪头子写成名单，送到军党委审查批准，以后捉到时，不必再请示，即在当时予以及时镇压，他们在湘南两个半月杀了400余人，湘西也杀了200多人，据说对土匪起了很大打击作用。(3)军区在领导上4月以前，重点剿匪不明确，虽然确定桂东南部，但实际行动时则形成重点不够，1月底部队曾分散驻剿，这是当时匪情认识不足，而过早分散兵力，(4)4月份前，部队思想较混乱，主力部队作客帮忙的思想，普遍存在，有的则相当严重，剿匪决心不够，干部对剿匪问题未能很好钻研，致使剿匪作战积极性很差。在战术和执行政策上有缺点，没有很好的打歼灭战，因为有的打不好反而把土匪打多了，把土匪的士气打高了，而自己的士气却打低了，如梧州的淡睦战斗，

在中南的剿匪战中，是最可耻的一件事，不是因为兵力少，而是领导干部右倾保命退却逃跑的思想所致，对此已予以纪律制裁，并应很好的在部队进行教育。在政策的执行上，也有许多偏差，部队纪律也不够好，必须重视并迅速纠正。(5)地主的枪支，一直未能得到适当的解决，地主有枪则增加了地主的胆子，恶霸地主如赤手空拳没有枪，就不敢进行叛乱，在李、白残匪主力被歼后，地主武装在精神上和实际上已成为反动势力的主要支柱了。这些意见是否正确，及怎样处理这些问题，在这个会议上大家应该很好研究，以期能得到具体的处理办法。在今后剿匪中得到较好的结果。

争取主动剿匪

(1950年8月15日)

各地委分区、桂北区党委、四十五军并报(华南)分局、中南局、军区：

由于美帝侵略朝鲜，敌人造谣三次世界大战到来，加之年来部队夏休，因此土匪猖獗，有些地方我处于被动，这些地区和被动局势如再继续下去是不妥当的，依照现时我们兵力虽不够，但如果不坚决争取主动，即使再增加兵力或匪重点转移到我兵力薄弱之地，亦未必能转变这一局势，估计当今我各地力量如很好的动员组织，积极争取主动，是可以转变局势的，为了争取主动，凡我被动地区或已争取主动之地区均应进行如下工作：

(一) 党政军民众整个力量以剿匪为中心，各项工作加重剿匪份量。

(二) 主力部队夏休时积极打击成股土匪及驻剿，展开政治攻势，展开群众工作。

(三) 守备部队及驻剿部队应掌握机动力量，积极主动出击剿匪，如匪逃跑则追歼之。

(四) 地方独立团逐渐抽出剿匪，不要担任守备，为了加强其工作，可以组织一个工作团随往进剿进行宣传组织群众，掌握政策纪律。

(五) 加强武工队敌后活动，恢复政权，支持农会民兵，建立秘密组织等(已另有指示)。

(六) 由主力派出便衣队打击小股土匪，侦察情况，研究土匪活动规律。

(七) 七、八月计划整顿民兵，从思想着手诉苦，领导干部不可靠但又无反动行为者，可用调训办法，不能用包围农会民兵缴枪的办法，土匪活动厉害地区，将民兵变为武工队，不要把民兵躲进城中去。

(八) 展开政攻，分化土匪中立土匪之一部，打击其另一部。在暂时放弃地区，可组织灰色政权及秘密农会民兵等，总之，在今天我们的力量总的方面占优势条件下，首先应该有主动的剿匪思想，要向前看不要向后看，特别是县区党委、政府、地方武装、武工队、民兵，即使地区暂时放弃，而应当最好联系群众设法敌后活动，打游击，恢复政权，不要有向城市退及靠主力来收复地区的思想。在主力方面，分区党委方面应当很好领导他们支援他们，须知十年内战八年抗战我们是如此来建立根据地的，而今天情况完全不同，各方面更有利，只要我全体同志思想弄通，立场提高，以吃苦耐劳精神坚持斗争，一定能够歼灭残匪的。

省委
广西军区

一九五〇年八月十五日

刘随春在英模代表大会上的讲话

(1950年8月31日)

我首先庆贺你们光荣的被选为人民功臣，并向你们在战场上、在工作中，英勇顽强，积极工作，表现的人民战士高尚品质，伟大的革命精神致以崇高的敬意。

(一)

军区首届英模大会已经开幕了，在9月25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召开全国性的战斗英雄、劳动模范大会，我们也选出代表去参加，这一有历史意义的英模大会，它象征了我们中国人民解放军经过了23年来的英勇奋斗，历尽了千辛万苦，从敌人手中夺来武器装备自己，爬雪山、走草地，为了抗日北上，创造了世界闻名的二万五千里长征。我们这支人民的队伍，由小到大，由防御到反攻以至解放全国。今天到会的功臣们也大部是由零下40度的松花江岸，为了解放全国，经过千山万水，克服了种种困难，打到了我们祖国的边疆——广西。

从去年大军渡江以来，全国解放军仅13个月的过程中就歼灭了敌人281万余，收复除西藏外的全部大陆国土，及海南岛、舟山群岛等大小岛屿，解放了人口3亿1千多万。这就是我们人民解放军在中国共产党中央及毛主席的英明领导下与广大人民的支援，而终于打败了帝国主义势力及其走狗蒋介石匪帮，取得今天的辉煌胜利。

(二)

同志们：我们认识到的这给全世界民主力量增加了一倍，同时给以美帝国主义为首的战争贩子一个严重的痛击，并且给亚洲被压迫民族的解放斗争予极大的鼓舞。

同时我们入桂部队歼灭李、白残匪，毫无休息的，就开始了剿匪，虽然我们情况不熟悉，山高路窄，酷热的天气，缺吃少喝，好多同志没鞋穿，打赤脚，宿于荒山遍野，由于我们全体指战员的气力及功臣模范的带头与人民的协助，在八个月来我们消灭了土匪将近10万人，各部队并组成群众工作队82个（与地方合组者不在内），参加这一工作的干部、战士共4500余人，配合地方展开征粮，减退租发动群众共发展了会员86万余人，建立民兵10余万（成份不十分纯洁），维护了水陆交通，维护了社会治安，初步的巩固了社会秩序，给今后的建设工作打下了初步的基础。

(三)

以上这些胜利，我们应特别重视，这是了不起的胜利，我们党带领着全国人民奋斗了多年就是为了它。同时这些胜利是与我们功臣模范的努力是分不开的。就是因为有了这些功臣模范，在部队中积极带头，以忘我精神，流血牺牲艰苦奋斗而换得的。因此我们功臣模范是应当受到广大人民尊敬及我们全军向你们学习的。在这些立功事迹中如：

警卫团立特等功的尚德起同志，在围困长春时敌人突围，在敌强我弱激烈战斗情况下，自动代理排长沉着指挥，负伤仍组织火力，经7小时激战打退敌人13次反冲锋，取得歼灭敌人的胜利。一四七师的特等英雄包文廷在长春外围孟家窝堡战斗，单人独胆与九倍的敌人冲杀，一个人缴获了六〇炮1门，重机枪1挺，轻机枪6挺，又一次喊话争取了一个排敌人投降。围攻法库时因勇敢又立了二小功，在几次战斗中他立一特功六小功，一四六师立三大功的战斗英雄兼工作模范白景世同志他是四二六团七连政指，在三下江南时严寒的东北，脚冻坏好几次，仍坚持行军、作战，

从当指导员后时时爱护战士关心战士，行军帮战士背枪背背包，自己带病行军，拿自己的津贴费给病号买东西吃，把自己的鞋子给战士穿，得到全连战士的热爱。在东北德惠战斗他带领一机枪组，连续冲锋，夺下了二个地堡，桂花不下火线，坚持战斗到底，作风一贯朴素，工作积极，在七连一提起指导员，战士们说：“我们指导员是无比的！”龙州分区战斗英雄高品阳，从1947年以来屡次战斗立了五大功，在战场上不顾自己的性命抢救同志，打退了敌人，在进军广西时，于红水河附近战斗，拿着没了子弹的空枪，威胁敌人，冲了上去夺来了敌人的机枪，活捉敌人的营长，玉林分区政治部管理员胡大奎同志，在1946年敌强我弱的情况下，在战地召开过93次群众大会，1947年工作途中，遇到一个排敌人，被他瓦解投降，1948年带领骆驼及大车打张家口，一连着不眠不休工作五昼夜共立五大功。一四五师爆破英雄王家元1948年四平战役，在敌四面火力集中封锁下，他勇敢机智的炸开了战略要点的天桥的大碉堡，对解放四平起了决定性作用。沈阳战役阻击战他带一个排与强几倍敌人坚持一昼夜，沉着指挥，打垮敌人四次反冲锋，战场上亲自背彩号，立二大功二小功。梧州分区立过二大功的战斗英雄刘绍达，在衡宝战役不顾一切危险，单人勇敢的爬到敌人指挥部附近夺取了敌人的机枪，全班赶到俘敌50余人。同时在剿匪中南宁、柳州的民兵也涌现了大批英雄。希望在今后更多多的出英雄模范。类似英雄很多，因时间所限不能一一列举。

在这些同志光辉勇敢的立功事迹中，我们可以看出你们不是一个普通的战士，而是经过了千锤百炼艰苦考验的，在长期的斗争中你们对祖国对人民有了伟大的贡献，是有功劳的中国人，这是无尚的光荣，和今后全军努力的方向。

(四)

同志们：我们国内战争已基本胜利结束了，因为我们有我们党和毛主席领导的我们强大的人民武装，可以肯定的说今后中国绝没有内战了。这是中国有史以来的大胜利，今天国家的统一也是有史以来的大统一，我们国家今天已经开始了大规模的经济建设、文化建设和国防建设，从我们军队本身来说，我们取得的功绩是显著的，这些功绩，就是我们军队与人民经过多少年的艰苦奋斗，无数优秀中华儿女的流血牺牲而创造出来的，今天已得解放的千千万万人民都在感谢我们，歌颂我们的功劳，我们有责任创造了新中国，我们还有责任把它巩固起来，建设成繁荣和平幸福的新中国，我们要继续努力，把我们一切力量贡献出来，进一步树立长期的“战斗队兼工作队”的思想，有的认为国防军光荣，剿匪没有出息，这是极其错误，要知道当前的剿匪是特别重要的任务。我们部队有功臣自居，贪图享乐等一些坏思想，这更是要不得的。我们要认识到现在国外还有以美帝国主义为首的反动派们，正疯狂的备战，挑拨新的战争。最近美机在东北侵入我国领空，在鸭绿江沿岸扫射我国人民，这是我们决不允许的，周外长已提出了严重抗议。当然无论它如何叫嚣挑衅，今天世界上有以苏联为首的强大民主力量是可以把它制止的，同时他也不敢，美帝国主义他是外强中干的“纸老虎”，这次侵略朝鲜碰得头破血流，从这可以充分的看出了帝国主义狰狞的面目和他的无能。但我们也不能麻痹，一定提高警惕。当前还有台湾、西藏须待解放，尤其我们广西还有六万多土匪，又是国防要地，加之受了李、白、黄残酷的统治了二十多年，人民生活陷于贫困，在我们解放广西后，李、白匪又制造了大批土匪特务，打家劫舍，破坏治安，与民为敌，妨害了我们民主建设的开展，人民还受着封建势力的压迫，广大人民没翻身。所以我

们军队不但不能减少，相反的在质量上还要提高，使之真正成为强大的、正规化的国防军，这是还需我们进一步的努力，必须克服部队毫无阶级的观点，盲目的闹享乐，地域，计较个人得失，这将对完成剿匪任务是一个大的阻碍。同时我们更认识到，在广西战役及八个月来的剿匪中，我们也付出了很大的代价，大家千辛万苦的取得了今天的胜利，这也是何等不易，我们应当爱护它、巩固它，树立长期为广西人民服务的思想，彻底肃清土匪，把群众发动起来，迎接土改的战斗任务。

(五)

同志们：我们在广西取得的伟大成绩是不可否认的，但是我们在剿匪与发动群众中，在执行政策纪律上，在某些部队中个别同志是存在着很多的缺点与错误，由长期的战争环境中，转入了和平建设，有许多不正确的思想在部队中滋长，表现着骄傲自满，享受腐化，认为胜利了一切都会好起来，而没有看到革命远大光明的前途，产生不愿在广西、怕苦、保命思想，而竟发展到严重的违犯政策纪律，脱离群众，乱打乱杀、乱捕，甚至有强奸、贪污等现象。如有的部队剿匪烧石洞，事先不调查，烧死过老百姓十余人。有的捉住土匪用电刑致使一匪首妻子挨刑不过途中投河。某部营长俘虏土匪 40 余人，群众要求枪毙，他即毫不顾政策就独自枪决，某县大队副剿匪归途遇两个挑米的老百姓不问清白就认为是抢粮的开枪打死。乱没收现象更是普通，强买强卖吃粮打白条，买猪少给钱，蛮横无理个别强奸妇女，贪污腐化等等。这种违反政策纪律现象是危险的，政治影响极坏，引起了群众对我军不满，甚至起来反对我们，由于我们政策纪律不好，对剿匪是有很大损失的。还有的同志看不起地方政府，闹不团结，这些严重现象如不彻底克服，必然会妨碍我们剿匪的任务的完成。当然我们今天到会的功臣，是没有这样现象，不过我们应该引以为戒并负责去纠正和向这些不良倾向作斗争。

(六)

要求全体功臣，不但自己立功，要带起更多的功臣和英雄模范。同时要在这次整训中，积极带头，展开批评，纠正部队中的不正确思想，加强群众观点提高阶级觉悟，发挥剿匪的积极性。当前广西封建势力还没有彻底打垮，还勾结匪特作垂死的挣扎，来反对人民民主专政，所以我们还要对外防止帝国主义，保卫国防，对内还要镇压一切反革命活动，保障社会治安，肃清匪特，因而必须在全军深刻廓清一些不正确思想，改善军民关系，官兵关系，军政关系，和加强军民的团结，保障剿匪任务的顺利完成。有的认为广西人野蛮，不好交，匪民不分的毫无阶级观点是极大的错误。有很多事实可以说明，只要我们能耐心去宣传，能解释我们政策，以模范行动来影响群众，群众就会自然靠近我们的，我们困难是会大大减少。如覃塘区部队把群众发动起来后，农民得到果实，渡过了春荒，老百姓高兴的流传说：“国民党来了天昏地暗；共产党来了欢天喜地。”从这两句话中，我们可以看出，广西人民是好的是有历史斗争性的，只要我们把匪特肃清，群众组织起来了，人民力量是无比的。所以我们只要依靠群众，发动群众，相信群众，对我们完成剿匪任务是最有利的条件，这要我们功臣们在今后的剿匪中以自己的实际模范行动，戒骄戒躁继续努力，争取全面的英雄模范。把立功创模贯彻到剿匪中去，过去有机会在战场上立功，今后在工作中剿匪中也可以立功做英雄模范，坚定剿灭土匪的决心。总的一个目的，把敌人彻底打倒，消灭封建势力，干净肃清土匪使之永远根绝，给土改与经济建设铺平道路，保持和发扬我军的优良

传统，在已取得胜利基础上，创造新的胜利，在光荣上增添新的光荣。

在重点剿匪地区对于乡村中地主和富农枪支处理的暂行办法（草案）

（1950年9月1日）

目前我省各地公开或潜伏活动的股匪，对于社会治安，群运工作以及各种社会改革都进行严重的破坏，各阶层人民生活深受其威胁与危害。因此，我们当前急务为发动群众剿清股匪，这是符合广大人民利益的，对地主富农手中的枪支（这些直接或间接给予股匪发展与活动的社会基础）必须采取收缴的方针，但在具体执行中，必须区别地主富农的政治程度，分别缓急，用不同方式（如收缴、献纳、枪换肩）缴除之。兹特规定下列各种办法，望各地研究执行。

一、凡地主公开参加暴乱或拿枪粮济匪或为匪送情报或窝藏匪特等（确有证据的）均以土匪论罪。在我军镇压暴乱中当即收缴其武装，凡参加暴乱的枪支亦一律收缴，其首恶分子必须严办，但如暴乱已经镇压平息、乡村秩序已经恢复，对于收缴该乡村暗藏的武装，必须在群众中详细调查确实，知道藏到那里，然后派人去收缴，不得凭空推测或据人说某人有枪，没有确证而乱捕人缴枪，更要禁止吊人打人逼枪的恶劣行为，在战斗停止后，群众陆续回家，我军应立即宣传慰问群众安定人心，同时发动群众组织农会，经过教育农民有觉悟，在可靠基础上组织民兵，经谨慎审查后，可将所缴枪支一部或全部来武装民兵。

二、凡破坏群众运动的不法地主，我军应发动群众转移其武装到农民手中，组织民兵防匪保家，部队从中帮助，支持群众斗争取得胜利。

三、一般守法的地主，应发动群众向地主说明，以组织民兵防匪保家的口号下，将其枪支转移到农民手中，可用借的名义或用说服献枪的方式搞出来，对于帮助剿匪的地主及开明士绅的态度尤要好些。

四、富农的枪支：一般的应发动群众劝说其自愿将枪支借给农会作为组织民兵防匪保家之用（为匪者以匪论罪没收其枪）。

五、中贫农的枪支，号召参加民兵防匪保家均不动为原则（为匪者以匪论罪没收其枪）。

六、不论各种方式搞枪均不准乱捕人，更不准吊人打人，搞出来的枪支，应交给农会，武装当地农民（贫雇与中农）为主，方法是采取发动群众起来，使农村阶级分化，孤立地主，然后才向地主搞枪。但在搞枪之前，须先将该地区股匪打掉，使地主失去支持，不致上山为匪。没有股匪，亦易发动群众起来。

七、各地在发动群众中配合收缴地主武装时（不是经过战斗的）应用人民政府命令执行，而军队只是协助或代替执行收缴任务。如以借或献枪的方式，应由政府给予收据。

八、关于国民党反动军队或匪特分散存留在各城市和乡村的武装，和各县、区、乡、镇、村公所枪一律收缴，如为当地人民拾获或分散各地的暗藏者，这些枪炮和弹药，可由当地专员或县长出布告令人民呈缴人民政府收存，并给予物质与政治上奖励，向人民政府报告者亦给奖励，如有私藏不缴或隐瞒不报者，一经查获必予处罚。

九、少数民族的地主枪支不要收缴，但为匪或持枪打我，经谈判仍不好转继续为匪者，可收缴。

十、上项枪支处理办法，必须由地委，或团委县委以上决定有领导的有步骤的执行。

(此系草案，各部可研究提出修正意见)。

省委
广西 军区

一九五〇年九月一日

剿匪立功暂行办法

(1950年9月3日)

(一) 争取集体立功的标准：

1、剿匪发动群众好

战斗连队(班排同)以战斗情绪高涨，干部负责，英勇机智，以小的伤亡，换来大的胜利，见匪必灭，有高度忍苦克服困难的精神，做到动员群众回家，争取群众向我并能深入了解匪情瓦解土匪内部与发动群众组织与配合民兵共同剿匪，做好自己包剿区内一个乡或几个保的减租退租工作，圆满完成一切剿匪任务者。

机关单位(科股同)以做到圆满完成一切工作任务，成绩显著，在完成每一个任务中干部党员自觉自动高度的负责克服困难，为剿匪部队服务，确实有帮助，因而得到剿匪部队拥护者。

2、遵守纪律好

明确阶级观点，团结好广西人民，在进剿时期，严格做到三大纪律八项注意，遵守俘虏政策，保障人权，做到真正秋毫无犯，在驻剿时期并能尊重当地群众风俗习惯，解决群众实际困难，与驻地群众建立起亲密关系，因而得到群众赞扬者。

3、内部团结巩固好。

要求高度的发扬阶级友爱，尊重上级服从领导尊重驻地党委与政府人员，在部队中做到组与组、班与班，排与排，全连上下之间，以及机关内部，机关与机关之间，互尊互爱，互相团结，在政治上互相帮助进步，认真讲究卫生，关心病员改善伙食，做到无病号、消灭非战斗减员，革命军人委员会在连队中确能起应有作用者。

(二) 个人立功的标准：

1、在完成剿匪发动群众方面：

凡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均可分别情况记功：

甲、凡积极剿匪，服从命令英勇机智，坚决顽强，在完成一次战斗任务中起重要作用，或俘获重要匪首者。乙、能深入了解匪情有显著成绩者。丙、能说服群众回家，因而争取土匪登记自新或瓦解土匪有确实成绩者。丁、能发动群众共同剿匪，因而获得巨大成绩者。戊、在剿匪中完成一次或爆破任务，对整个战斗起重大作用者。己、轻重机枪在剿战中，掩护步兵完成突击任务无伤亡或伤亡较少，并节省弹药者。庚、追击炮、步兵炮、六〇炮、火箭筒，凡动作迅速技术准确熟练，对战局起重大作用者。辛、各级指挥员不麻痹不轻敌不急躁，正确掌握情况指挥灵活领导有方，周密细致，组织战斗并能认真研究与创造着剿匪战术，在困难面前积极想办法，对战斗有贡献起重大作用曾经群众评定指挥上确有功绩者。壬、在行军作战中连续进行政治工作，

不断的动员解释，适时提出口号鼓励士气有显著的成绩的政治工作人员，并能争取土匪放下武器投诚者。癸，在执行战勤工作，完成担架运输任务，火线上抢救伤员者，掩埋烈士，在连续战斗中，保证部队经常有水喝，有饭吃的好成绩显著，而确得到指挥员好评者。

2、在遵守纪律方面：

凡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均可分别情况记功：

甲、严守纪律，作到秋毫无犯，并经常主动的维护纪律其中一次或数次起重大作用者。乙、经常帮助群众生产劳动并宣传群众有明显成绩者。丙、能向严重破坏政策现象作斗争，因而党的政策得以贯彻者。丁、一贯的不打骂俘虏不搜私人财物，不侮辱土匪家属，不随便没收东西，不打骂群众，站稳阶级立场，依靠基本群众，长期为本单位（连排或班）遵守政策纪律之模范者。

3、在团结巩固方面：

凡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均可分别情况记功：

一、凡一贯的服从上级尊重领导，与当地党政密切联系，并取得帮助，在上下级团结，党政军团结上，起决定作用者。二、凡关心爱护下级经常督促检查，对巩固部队消灭非战斗减员有明显成绩者。三、经常的在思想上帮助谈话教育，关心同志进步有一定成绩，并有高度警惕性，积极进行防奸防特，有明显成绩者。四、在本班本排本连的团结上起决定性作用者。五、个人卫生好，并关心全班全排全连的卫生健康工作，积极的爱护病员，在艰苦环境中经常帮助别人，有明显成绩者。六、伙食管理得好，在不违犯政策纪律情况下，让大家经常吃得好，得到大家一致拥护者。七、经常关心爱护马匹，饲养周到，不浪费草料，注意马匹卫生，做到马不生病，不犯纪律，保存装具有明显成绩者。

4、在机关人员方面：

凡机关工作人员，无论平时战时都具有高度的责任心与积极性，安心机关工作，积极钻研、帮助领导，按时准确完成任务，能面向连队，实事求是提出问题并解决问题，节约资财，爱护公物，团结互助有显著成绩者。

（三）评功记功奖励办法。

1、凡个人与集体立功，一般均可按照进驻剿或一个任务告一段落进行评功记功（战场上有特殊成绩者，仍应当场记功）。于1950年底进行全面立功总结，分别评定“三好班”“三好排”、“三好连”。“三好班”由团批准，“三好排”由分区批准，“三好连”由军区批准。

2、凡个人立功者均发给立功证（由军区印发）并根据情况在庆功大会上酌情发给奖品。

3、凡集体立功者班、排、连，由分区与军分区分别通令表扬或授旗。

4、对个人之平时记功可采取点点记功等办法，便于一定时期进行总结。

省委
广西军区

一九五〇年九月三日